

准格尔旗薛家湾北苑东路雨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06222026042301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一、招标条件

本准格尔旗薛家湾北苑东路雨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622.3048万元,招标人为准格尔旗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准格尔旗薛家湾北苑东路雨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准格尔旗薛家湾北苑东路雨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准格尔旗薛家湾北苑东路雨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次招标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所有成员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联合体单位数量不超过2个,支持并鼓励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的40%。(2)联合协议书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工作,并向招标人提交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5)联合体投标的,将联合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如是委托代理人的还需提供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6)联合体各方的业绩均可作为该联合体的业绩;(7)联合体各方的奖项均可作为该联合体的奖项;(8)本项目中要求的人员可以是任意一个联合体成员的人员,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9)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及信用信息库中录入基本信息、并办理CA数字证书。注: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leq)2家,若为独立投标人则满足全部资质要求,未按上述要求报名的联合体投标人作否决投标处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投标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该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投标文件须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如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证书在有效期内)。(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本企业注册,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和有效的建安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投标文件中须附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建安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有效的身份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的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



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证明材料)。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文件要求提供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注册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内蒙古自治区以内的二级建造师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二级建造师延续注册和规范电子证书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内建函〔2022〕508号】文件要求提供二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二级建造师打印电子注册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内蒙古自治区以外的二级建造师不作要求。(3)信誉要求:1.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①正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②在近年(2023年至今)内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新注册企业提供从公司成立年度至今的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注:处罚期内不可以参与投标,处罚期已过可以投标。)③近一年(2025年至今)内有涉及招标投标行业的行政处罚记录(提供相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附件,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今的承诺书)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4.关于农牧民工工资等的承诺书:投标企业须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交纳与使用”做出承诺(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注:联合体投标的,所有成员均须满足。(4)财务要求:近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投标人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注: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和2023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注册企业提供从公司成立年度至投标截止之日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附件,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所有成员单位均须满足。)3.3其他要求:(1)其他人员配备要求:①至少配备技术负责人1名,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投标文件中须附职称证书、有效的身份证);②项目管理机构至少配备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预算员/造价员、安全员各1名(安全员提供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其余人员提供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以上证件投标文件中须附扫描件);注:以上所有人员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如投标人提供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电子注册证书,则须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启用注册监理工程师等专业技术人员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厅函〔2025〕13号)规定执行:该电子证书须由持证人自行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门户下载并打印,打印后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未手写签名、签名笔迹与备案图像不一致或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均视为无效证书。凡在2018年12月31日之前取得的造价工程师证等同于一级造价工程师证。(2)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全市工程建设项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鄂公资发〔2025〕25号文件,本项目专门面向“建筑业”的中小企业招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投标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该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投标文件须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5-12 22:00:00到2026-05-19 23:59:00。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04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6-04 09: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7.1项目类别: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7.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7.3特别说明: (1) 本项目实行无纸化招投标, 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2) 各潜在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视为自动放弃投标。(3)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开标(网上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网上评标)。由于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资信证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人员证件、业绩等)是从“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信息库”中获取的, 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将投标文件中涉及的资信证明补充完善到主体信息库中, 并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4) 本招标项目采用无纸化电子交易模式。投标人不需要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有关纸质投标文件的要求不适用。(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 开标时, 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6) 开标一览表(开标记录表)仅用于唱标使用, 如果其中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函中内容不一致时, 以后者为准。(7) 为了避免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系统故障或拥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现象, 请各投标人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有问题可以及时与软件开发公司或运行保障科取得解决。(8) 本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 可以采用“虚拟子账户”形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特别关注并严格遵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缴纳的规定。(9) 本标段采用电子清标。招标人须保证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格式为“.NMGzb”, 投标人须保证递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为“.nmgzb”, 且二者制作生成的造价软件须为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造价软件(技术支持电话:15561495601; 版本号: 新点清单造价内蒙版10.X.V11及以上)或内蒙古广联达和利软件有限公司造价软件(技术支持电话:18586189535; 版本号: 广联达云计价平台GCCP6.06.4100.18.124及以上)。(10)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技术暗标)。(11) 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中的内容及印章必须清晰可见, 如因原件扫描件中的内容及印章模糊不清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准格尔旗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准格尔旗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地址: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准格尔广场西侧

联系人: 景女士

电话: 0477-4215106

邮件: 45767245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天成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迎泽街道

联系人: 刘先生



电话: 13904773288

邮件: 3840208099@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徐凤鲜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